

CHAO YANG GAI KUANG

潮陽概況

潮阳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潮 阳 概 况



3601314

潮阳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

1989年4月

潮阳地志办 贈書
汕頭大學全體師生敬謝

前 言

《潮阳概况》是根据省、市地方志办公室提出的要求，在县党政领导重视支持下进行编写的。编写的目的在于反映潮阳县基本情况，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

本书坚持实事求是的态度和“详今略古”的原则，着重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潮阳县各方面的发展变化及取得的成就。全书分地理、经济、文化、社会、人物、重要事件六部份，所用资料以1987年为断限。资料主要来源于明隆庆、清光绪刊印的《潮阳县志》，民国时期编纂的《潮州志》，县统计局、档案馆和有关部门的档案；数据以统计局提供的为准。

《概况》在编写中，得到县直各部门、各镇及有关同志的真诚支持，谨致衷心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经验不足，书中难免存在一些缺点、错漏，敬请各级领导、各界人士给予批评指正。

潮阳县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1989年4月

目 录

前 言

潮阳县政区图

潮阳县城平面图

地 理

位置面积·····	(1)
建置沿革·····	(2)
行政区划·····	(3)
人口 民族·····	(8)
自然条件·····	(10)
自然资源·····	(14)

经 济

农业·····	(17)
林业·····	(19)
畜牧业·····	(20)
渔业·····	(21)
盐业·····	(22)

水利电力.....	(23)
乡镇企业.....	(28)
工业.....	(29)
建筑业.....	(30)
城乡建设.....	(31)
交通运输.....	(34)
邮电.....	(35)
商业.....	(37)
粮油购销.....	(38)
外经外贸.....	(40)
财税.....	(41)
金融.....	(42)
旅游服务.....	(44)
名优特新产品.....	(45)

文 化

教育.....	(57)
科技.....	(58)
文化艺术.....	(60)
广播 电视.....	(61)
卫生.....	(62)
体育.....	(64)
文物.....	(65)

名胜古迹·····	(66)
-----------	------

社 会

华侨、港澳台同胞·····	(71)
人民生活·····	(72)
劳务输出·····	(73)
宗教信仰·····	(74)

人 物

林大春·····	(77)
周光镐·····	(77)
黄悟空·····	(78)
郭子彬·····	(79)
胡万州·····	(79)
陈美堂·····	(80)
翁 千·····	(81)
陈坚夫·····	(82)
刘大刚·····	(82)
蔡楚生·····	(83)
郑树雄·····	(84)
马士纯·····	(85)
刘赛烈·····	(86)
钟煌高·····	(87)

重要事件

文天祥在潮阳抗元.....	(89)
抗击倭寇.....	(89)
斥界内迁.....	(90)
中共潮阳县支部的成立.....	(91)
潮普惠县苏维埃政府的成立.....	(91)
民国32年大饥荒.....	(92)
西胪抗日大捷.....	(92)
解放潮阳.....	(93)
土地改革.....	(94)
兴建海门湾桥闸.....	(95)
兴办南山截洪工程.....	(95)

潮阳县地处广东省东南沿海，扼练江、依榕江、居广汕公路末端，水陆交通方便。发祥较早，人文昌盛，素有“海滨邹鲁”之称。华侨、港澳台同胞众多，是本省重点侨乡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以下简称建国后），工农业生产发展迅速，尤其是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下简称三中全会）后，城乡经济日趋繁荣，人民生活逐步改善。

位 置 面 积

本县位于北纬 $23^{\circ}03'$ ~ $23^{\circ}31'$ ，东经 $116^{\circ}15'$ ~ $116^{\circ}44'$ 。东南临海，西接普宁，南邻惠来，北界揭阳，东北与汕头市区隔海相望。东西宽49.3公里，南北长52.4公里，总面积1274.5平方公里，折合1911750亩。其中耕地507352亩，占26.54%；宜林地739616亩（山地713483亩，沙滩地26133亩），占38.7%；水域170900亩，占8.9%；屋宇道路等493882亩，占25.86%。海岸线长42.62公里。县城距省会广州449公里。

建置沿革

本县为粤东古县。春秋战国时期属岭南百越。秦汉属南海郡揭阳县地。东晋咸和元年（公元326年，以下“公元”、“年”省略）属东官郡揭阳县境。隆安元年（397）始置县，属义安郡，因地处海北山南而取名潮阳。后历南朝（宋、齐、梁、陈）、隋、唐、五代、宋、元、明、清、民国，除唐永徽元年（650）至先天元年（712）、宋绍兴二年（1132）至十年（1140）两度并入海阳外，其隶属郡、州、道、路、府虽几度更易，但潮阳依然为县。民国时期先后隶属广东省的都督府、巡按使署潮循道、东江行政委员公署、东江善后委员公署、东区绥靖委员公署、第五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1949年10月22日潮阳县解放，成立县人民政府，先后隶属潮汕区行政专员公署、粤东区行政专员公署、汕头地区革命委员会、汕头地区行政专员公署。1983年9月地市合并，属汕头市。

潮阳置县之初只设官厅，至唐玄宗先天元年始建县治于临昆山（也称孤山或公孤山）。唐宪宗元和十四年（819）潮州刺史韩愈迁县治于新兴乡（今棉城镇），至今不变。

行政区域划

元末明初，潮阳县辖4个乡，下分14个团。明洪武十四年（1381）改14个团为16个都。嘉靖四年（1525）分出大垵、酉头、惠来3个都和隆井都的1/3归新置惠来县；嘉靖四十五年（1566）划出洋乌、泮水、黄坑3个都置普宁县。万历九年（1581）泮水两都复归潮阳。清雍正十年（1732），分出泮水都、贵山都一半和洋乌都部分地域归普宁。清末民初，潮阳分为县廓、附廓、峡山、黄陇、举练、贵山、直浦、竹山、招收、砂浦、隆井、洋乌和附都13个都。

民国20年（1931）2月，开始实行区乡建制，全县分9个区，辖143个乡、8个镇。民国24年（1935）划出10个乡归南山管理局管辖。民国35年至38年分9个区71个乡镇，区署依次设于附城、海门、达濠、和平、峡山、宅堡的铜盂、沙陇、关埠、陈店。

1949年10月建国后，设9个区，辖68个乡和3个乡级镇。1950年3月南山管理局撤销，划归潮阳的10个乡增设为第十区；6月，普宁县的石桥头西乡、大长陇乡、军埠圩和南安乡划入潮阳。1952年增设8个区，并撤销附城改设棉城镇，全县共设17个区

和1个区级镇，辖119个乡；1953年5月下辖乡拆为292个；1954年潮阳县人民政府改称潮阳县人民委员会，置17个区、1个区级镇、2个乡级镇，辖265个乡。

1956年12月撤区并乡，全县并为44个大乡和3个乡级镇。1957年11月再合并为27个大乡和3个乡级镇。1958年5月划出大长陇乡（留山柄村）、石船乡的碗仔、白马戈等9个村和陈店乡石港村归普宁县，达濠、河浦和珠浦3个乡归汕头市。全县分为24个大乡、2个镇。

1958年10月，建立政社合一体制，全县分为13个人民公社。同年12月，惠来分割入潮普两县，关外5个大队归潮阳，组成东红公社。1959年，东红公社又分为5个公社，同时，增建和柑、河溪2个农场和棉城、海门2个社级镇，全县共辖17个公社、2个农场、2个社级镇，666个大队。1961年3月，惠来复县，关外5个公社划归惠来；达濠、河浦划归潮阳。1964年，棉城、海门2个镇及和柑、河溪2个农场改为人民公社，部分大队合并，全县共辖22个公社318个大队。

1968年3月13日成立潮阳县革命委员会。棉城分出城郊，陈店分出仙城，沙陇分出成田，石船分为红场、雷岭，全县共辖26个公社405个大队。1975年11月22日达濠划归汕头市郊；同年，惠来的田心划归潮阳。1980年12月复称潮阳县人民政府，辖26个公社547个大队。

1983年10月，社队建制改为区乡建制，全县设24个区、2个区级镇，辖316个乡、12个管区、14个街道办事处、12个渔业队。

1986年撤区建镇，棉城与城郊合并，乡改为村（居委）。全县辖25个镇，525个村，31个居委。

1987年潮阳县

单位名称	行政村数 (居委)	面积		人	
		总面积 (平方公里)	耕地面积 (亩)	总户数	总人数
全县	556	1274.5	507352	330916	1820389
棉城	52	75.5	26117	33619	185760
金浦	5	49.0	17449	8732	47698
海门	14	35.9	8613	11410	71521
河浦	17	47.5	23491	10634	61353
井都	14	42.2	20556	10786	59906
田心	7	13.5	6904	4559	24744
沙陇	20	46.0	17219	11934	64315
成田	15	51.4	11177	10518	56738
庐岗	15	50.1	11146	14148	82318
和平	17	49.2	17337	16050	97457
峡山	36	40.4	28530	20626	120652
谷饶	26	70.8	24170	16958	90770
铜孟	25	41.5	26726	13658	78507
贵屿	27	52.0	31333	16332	86546
仙城	14	40.4	21194	11200	63285
陈店	25	27.6	20090	11296	61775
司马浦	13	27.6	21730	13070	72660
两英	30	72.4	28715	18786	109513
红场	29	85.3	6735	3402	20278
雷岭	20	65.8	7086	4168	22178
河西	12	64.5	17156	9012	51140
关庐	28	90.2	44161	20445	104342
金埠	34	56.4	34021	18592	88167
金玉	34	58.5	20543	12557	58665
灶浦	27	20.8	14966	8414	38687
(其他)			187	10	1414

各 镇 基 本 情 况 表

口 劳 力 数	粮 食 作 物		工农业总产值 (万元)
	播 种 面 积 (亩)	总 产 (吨)	
787247	951848	421757.6	109905.18
70605	39607	14515.65	7773.23
19093	30347	14324.1	1566.18
31014	15285	5283	3564.01
26752	37683	9816.3	1294.82
27772	29713	8537.8	1815.2
11157	13329	5356.7	1757.76
26595	34769	16283.45	4100.45
26592	20709	8785	3483.31
38294	21188	9377.35	3573.78
38382	30718	15650.5	5106.74
51167	58531	27721.75	9411.2
36712	45112	19255.4	3640.73
33588	56043	26050.5	3417.78
38266	64303	32445.3	4513.76
27451	41134	15318.7	2964.4
26700	42492	18562.6	5638.36
33500	48051	24431.45	3910.09
43397	53031	21634.85	7509.96
10320	11110	2902.65	475.17
10848	13380	4135.55	644.16
20328	31321	13287.35	912.27
44659	80677	39269.65	3538.29
38187	62045	35092.35	3596.91
26210	36466	17835.25	2554.91
17847	29516	15751.6	2083.64
11811	288	132.8	21058.07

人口 民族

潮阳县人口，见诸县志记载的始于明代。洪武二十四年（1391）为19126户，72390人；正德七年（1512）增至19885户，114595人；嘉靖四年（1525）分出惠来，存16813户，97094人；嘉靖四十五年又分出普宁，存15897户，78463人。明末清初，因战乱，人口减少，清顺治十七年（1660）全县15岁以上的男女为32134人；由于斥界内迁等原因，居民流散，康熙二十六至五十四年（1687~1715），成年男女减为18607人；此后社会安定，人口逐渐增加，嘉庆二十年（1815）为45330户，254219人；光绪十一年（1885），据外人估计，广东全省2790万人，潮阳人口按多年平均约占全省2.9%计，应为809100人。民国17年（1928）为857850人；30年为190400户，1039379人；32年大饥荒后，人口锐减，至38年（1949）存174236户，826466人。

建国后，人口自然增长率从1949年的20.2%上升到1963年的33.16%；1964年开始，大力提倡计划生育，人口自然增长率从1965年的34.65%下降至1987年的11.03%。1987年底，全县总户数为330916户（非农户为32845户），总人口1820389人（非农业人口201952人），其中男919616人，占50.52%，女900773人，占49.48%。人口密度为平均每平方公里1428人，是1949年648人的2.2倍。

建国后潮阳县人口演变情况表

年份	1949年	1953年	1964年	1982年	1987年					
	人口统计	第一次人口普查	第二次人口普查	第三次人口普查	全县合计	比1949年 增长%	比1953年 增长%	比1964年 增长%	比1982年 增长%	
总户数	174236	198304	221708	288982	330916	89.92	66.87	49.26	14.51	
	总人口	826466	882364	1128870	1663855	1820389	120.26	106.31	61.26	9.41
其中	男	405794	428250	563917	840104	919616	126.62	114.74	63.08	9.46
	女	420672	454114	564953	823751	900773	114.13	98.36	59.44	9.35
中	农业人口	732865	793588	1025260	1500474	1618437	120.84	103.94	57.86	7.86
	非农业人口	93601	88776	103610	163381	201952	115.76	127.48	94.92	23.61

县内民族，据明代隆庆《潮阳县志》记载，除汉族外，还有生活在山区的拳族，以及居住于水上的蛋家族，后在长期共同生活中都已汉化。1982年，经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本县各民族共1663855人，汉族占99.99%，为1663757人；少数民族占0.01%，为98人，其中回族2人、苗族2人、壮族81人、满族1人、侗族3人、瑶族3人、黎族4人、水族1人、外国人入籍1人。

自然条件

地形 本县属沿海丘陵——平原地区，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南部有大南山，北部有小北山，东部为沿海低丘地带，大南山与小北山之间是练江平原，小北山东北侧为榕江平原。全县以雷岭峰为最高点（海拔521米）。平原占52.72%，丘陵占44.17%，海滩占3.11%。

山脉 大南山，位于县境南部，东西走向，为潮、普、惠三县分界，面积287平方公里，除雷岭主峰超过500米外，余为三四百米中高丘。

小北山，起于普宁境内的铁山蛇仔陵，自西北向东南延伸达